

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1次段考 考試日程表(正式版)

考生應考須知：(請考生詳閱，以免影響自身考試權益)

(一) 考試鐘響滿10分鐘，考生不得入場。每節考試未滿20分鐘，考生不得交卷。交卷後，請考生離開考場，不得喧嘩吵鬧，以免影響考場秩序。

(二)考試期間，如有違規情事(包含作弊等情形)，依照海青工商考試規則辦理。

(三)考生應自備原子筆、立可帶(修正液)、2B鉛筆、橡皮擦參與考試。

(四)(一般假別)(公假、喪假、病假、重大事假)第一次段考請假補考：111年10月17日(一)上午8：00教務處統一舉行請假補考。

(五)(一般假別)請假證明：(1)病假：醫院診所收據。(2)喪假：訃文。(3)公假：處室公文。(4)重大事假：家長出具證明並事先向教務處報備核准及按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始得補考。

(六)解隔離考生)第一次段考請假補考：111年10月17日(一)~10月19日(三)上午8：00，請攜帶隔離證明單至教務處統一舉行請假補考。

[illegible]